國立北斗家商 114 學年度『校園安全災害管理-

### 一、依據:

- (一)依國教署「114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 護演練實施計畫」、本校「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」辦理。
- (二)推動本校全民國防教育系列活動實際需要。

#### 二、目的:

配合國家防災日活動,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,熟稔「趴下、掩護、穩住」抗震保命三步驟,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,俾利做好防震準備,有效減低災損,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。

為擴展師生對災害預防的認識與瞭解,並與校園災防工作相 聯結,構建校園災害管理機制,藉由「國家防災日演練活動」, 使教職員生熟練應變作為,精進校園安全災害預防工作,有效達 到減災、整備、復原等各項階段災害管理工作。

三、指導單位:彰化縣校外會。

四、承辦單位:本校總務處、學務處教官室。

五、協辦單位:各班導師。

## 六、實施日期及時間:

- (一)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:114年9月12日(五)09時21分。
- (二)第一次預演時間:114年9月12日(五)13時10分。
- (三)正式演練時間:114年9月19日(五)09時21分(國家防災日)。

# 七、實施地點:

- (一)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: 本校各班教室、各辦公室。
- (二) 地震避難疏散演練: 本校各教學大樓、操場。

八、參加對象:本校教職員生。

**九、辦理方式**:由本校總務處、學務處教官室規劃相關課程及實際演 練流程。

# 十、實施方式:

- (一) 114年9月12日13:10-13:50模擬地震避難疏散演練。
- (二) 114年9月12日14:00-14:50 防災宣導影片收視(班教室)
- (三) 114年9月19日09:21-09:50 國家防災日地震疏散演練。

## 十二、其他規定:

- (一)操作前應事先講解並依規定操作。
- (二)各組操作完畢後確依場地教官指示實施點名及下課。

承辦人: 學務創新人員 林重榮

聯絡方式:辦公室電話:(04)8882224#357 傳真:(04)8872632

◎附表 1:114 學年度第1 學期防災演練疏散路線圖(天晴案)

◎附表2:114學年度第1學期防災演練疏散路線圖(操場潮濕案)

◎附表 3:114 學年度第1 學期防災演練疏散路線圖(雨天備案)